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摘要摘自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仔细阅读将刊载于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和港交所网站 (https://www.hkexnews.hk/index_c.htm) 等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1.4 本集团与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财务报告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经董事会审议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5年度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为人民币2,983,113,594.80元，以本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155,028,771.93元为基数，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15,502,877.19元，加上年初结转未分配利润人民币7,524,341,276.23元，扣减2024年度及2025年中期的现金红利合共人民币1,300,632,759.20元后，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263,234,411.77元。

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本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1,625,790,94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31,605,927.0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次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拟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截至本报告期末，母公司不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

1.6 本摘要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制，两种文本若出现解释上的歧义，以中文版本为准。

1.7 按港交所上市规则附录D2第45段的规定,须载列于本摘要的所有资料将刊登于港交所网站(https://www.hkexnews.hk/index_c.htm)。

二、释义

在本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章程
审计委员会	指	更名前后的审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白云山生物	指	广州白云山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白云山汉方	指	广州白云山汉方现代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白云山医疗健康产业公司	指	广州白云山医疗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采善堂	指	福建白云山采善堂制药有限公司，王老吉药业子公司
采芝林药业	指	广州采芝林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化学制药厂	指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化学制药厂，公司分公司
陈李济药厂	指	广州白云山陈李济药厂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本公司/广药白云山	指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指	广药白云山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广州药业	指	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医药	指	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广药集团	指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广药二期基金	指	广州广药二期基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药广开基金	指	广州广药广开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药荔湾基金	指	广州荔湾广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药供应链公司	指	广药白云山医药大健康供应链（广州）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广药总院	指	广州医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港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敬修堂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敬修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港交所上市规则或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医疗器械投资公司	指	广州白云山医疗器械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标准守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南京医药	指	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基药目录》	指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年版）》，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是医疗机构配备使用药品的依据。基本药物目录中的药品是适应基本医疗卫生需求，剂型适宜，价格合理，能够保障供应，公众可公平获得的药品
《国家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5年版）》，是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基金支付药品费用的标准
潘高寿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潘高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省级医保目录》	指	各省发布的省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奇星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奇星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本报告期/本年度/本年	指	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王老吉药业	指	广州王老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王老吉大健康公司	指	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浙江医工	指	浙江省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中一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三、公司基本情况

3.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白云山	
变更前股票简称	广州药业	
股票代码	600332（A股）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白云山	
股票代码	00874（H股）	
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雪贞	黄瑞媚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45号	
电话	(020) 6628 1218	(020) 6628 1216
传真	(020) 6628 1229	
电子信箱	huangxz@gybys.com.cn	sec@gybys.com.cn

3.2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医药健康产业，经过多年的发展，规模与效益持续扩大。目前，本公司围绕主责主业深耕医药健康全产业链条，构建了上下游协同的多元化业务结构，业务涵盖现代中药、化药科技、天然饮品、医药商业、生物创新、消费健康、医疗服务等。

3.2.1 现代中药

本集团拥有中一药业、陈李济药厂、奇星药业、敬修堂药业、潘高寿药业、采芝林药业、采善堂等13家中华老字号药企，其中11家为百年企业。主要中药产品包括小柴胡颗粒、滋肾育胎丸、清开灵系列、消渴丸、华佗再造丸、蜜炼川贝枇杷膏、安宫牛黄丸、夏桑菊系列、复方丹参片系列、保济系列、壮腰健肾丸、脑心清片系列、板蓝根颗粒系列、复方板蓝根颗粒系列、大神口炎清颗粒系列、蛇胆川贝枇杷膏、舒筋健腰丸等，在华南地区乃至全国都拥有明显的中成药品牌、品种优势。

3.2.2 化药科技

本集团化药科技产品群涵盖抗菌消炎类、男科用药及镇痛解热类品种。拥有从原料药到制剂的抗生素完整产业链，以驰名商标“抗之霸”整合抗生素药品品牌，

打造国内口服抗菌消炎药第一品牌。“金戈”是男科用药的核心产品，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本集团的化学药主要产品包括枸橼酸西地那非（商品名“金戈”）、注射用头孢呋辛钠、阿咖酚散、注射用多种维生素(12)、阿莫西林、头孢克肟系列（含原料药）、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克林霉素磷酸酯注射液、氨咖黄敏胶囊、头孢硫脒、头孢匹胺、头孢丙烯等。

3.2.3 天然饮品

本公司从事天然饮品的企业主要是王老吉大健康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王老吉凉茶、刺柠吉系列、荔小吉系列、椰柔椰汁等。王老吉凉茶具有较强的品牌价值优势和产品竞争力，是中国饮料市场的领军品牌之一，在中国凉茶行业中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根据中国品牌力指数（C-BPI）评测结果，王老吉凉茶连续9年蝉联凉茶行业榜首，2025年品牌得分位居非酒类饮料第一。

3.2.4 医药商业

本公司从事医药商业的企业主要是广州医药，业务包括医药产品、医疗器械、保健品等的批发、零售与进出口即仓储物流业务。依托多年积累的区域网络和客户基础，在广东、海南等华南核心区域形成了较强的市场覆盖能力。

3.2.5 其他业务

本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生物创新、消费健康、医疗服务等。生物创新主要依托现有专业化技术平台，通过并购、战略投资、合作孵化等方式拓展生物医药管线。消费健康主要开发和布局中高端中式营养品、保健品等。医疗服务以白云山医疗健康产业公司为主体，重点发展医院医疗、中医养生及医疗器械业务。

3.3 行业发展情况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具有弱周期性、高投入、高风险、高技术壁垒、严监管等特点。

从需求端看，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增长、居民生活水平提高、人口老龄化进程持续加快，人民群众的医疗保健意识不断增强，对高品质医药产品、健康服务的需求持续释放，从基础诊疗用药到高端创新药、从疾病治疗到健康管理，需求场

景不断丰富、需求层次不断提升，医疗健康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大。从技术端看，新质生产力持续赋能医药行业转型升级，数字化和智能化技术的应用、信息技术与生物医药的融合为医药行业的研发和生产领域带来新的发展机遇。总体看，在技术创新迭代和需求不断释放的双重驱动下，医药行业将持续释放发展潜力，优质企业将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随着各项宏观政策协同发力，医药行业正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不断被注入高质量发展新内涵。近年来，国内创新药呈现出蓬勃发展的势头，在数量、质量和技术上均有明显突破。全链条强化政策保障，统筹价格管理、医保支付、商业保险、药品配备使用、投融资等政策，优化审评审批和医疗机构考核机制，合力助推创新药突破发展；国产创新药出海进入量质齐升的新阶段，通过对外授权、合资共建等模式进军全球市场，标志着中国研发的创新价值获得国际认可。

2025年，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全国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4,870.0亿元，同比下降1.2%；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3,490.0亿元，同比增长2.7%，盈利能力较上年有所改善；同期，全国规模以上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4,689.3亿元，同比下降4.4%；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2,812.9亿元，同比下降9.1%。

3.4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本集团是全国最大的制药企业集团之一，经过多年的精心打造和高质量发展，基本实现了生物医药健康产业的全产业链布局。凭借深厚的历史底蕴、丰富的产业资源、完善的全产业链布局、强大的品牌矩阵和持续的创新研发能力，稳居行业头部地位，在现代中药、化药科技、天然饮品等领域占据领先地位，并不断通过国际认证推动全球化进程。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主责主业，强化科研创新，发力市场开拓，巩固国内龙头地位并拓展全球影响力。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1 主要会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人民币元)	77,656,109,939.23	74,992,820,473.56	3.55	75,515,403,994.78	70,788,155,068.45	69,014,052,347.03
利润总额 (人民币元)	3,689,925,942.42	3,607,579,871.76	2.28	5,110,498,029.62	5,043,244,071.24	4,723,070,943.49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人民币元)	2,983,113,594.80	2,835,496,163.51	5.21	4,055,678,691.49	3,966,522,218.54	3,719,877,680.4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人民币元)	2,363,309,244.71	2,356,431,201.14	0.29	3,635,520,560.30	3,319,308,452.15	3,306,415,60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人民币元)	(232,460,774.72)	3,442,426,597.59	(106.75)	4,103,624,997.34	6,999,076,182.74	5,673,496,754.37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23年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人民币元)	37,788,048,346.79	35,904,527,868.59	5.25	34,919,280,946.71	32,065,124,770.91	29,062,184,458.51
总资产 (人民币元)	84,511,140,010.26	81,683,611,520.64	3.46	78,586,877,764.09	74,665,298,776.74	66,117,789,763.95
总负债 (人民币元)	44,428,271,347.94	43,913,975,774.25	1.17	41,909,053,857.29	41,027,440,697.52	34,791,121,204.9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每股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23.24	22.08	5.25	21.48	19.72	17.88
期末总股本 (人民币元)	1,625,790,949.00	1,625,790,949.00	-	1,625,790,949.00	1,625,790,949.00	1,625,790,949.00

4.2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1.835	1.744	5.21	2.495	2.440	2.288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1.835	1.744	5.21	2.495	2.440	2.2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1.454	1.449	0.29	2.236	2.042	2.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9	7.99	增加0.10个百分点	12.07	12.97	13.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1	6.64	减少0.23个百分点	10.82	10.85	11.9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收益率(%)	7.89	7.90	减少0.01个百分点	11.61	12.37	12.80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占总资产(%)	44.71	43.96	增加0.75个百分点	44.43	42.95	43.96
资产负债率(%)	52.57	53.76	减少1.19个百分点	53.33	54.95	52.62

注：以上财务报表数据和指标均以合并报表数计算。

本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4 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第一季度（1-3月） （人民币元）	第二季度（4-6月） （人民币元）	第三季度（7-9月） （人民币元）	第四季度（10-12月）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22,473,408,392.77	19,361,137,721.04	19,771,447,681.73	16,050,116,143.69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1,313,254.12	694,827,732.55	793,911,091.19	(326,938,483.0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74,563,362.12	531,025,891.60	663,826,285.20	(506,106,29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7,258,025.12)	500,121,757.09	1,425,162,681.95	1,739,512,811.3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股东情况

5.1 截至本报告期末及本年度报告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4,754
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0,976
截至本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本报告期内 增减 （股）	本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 （股）	约占总股 本比例 （%）	所持有有 限售条件 股份数 （股）	质押、标记或 冻结的股份数 （股）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股）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0	732,305,103	45.04	0	无	0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2,000	219,785,142	13.52	0	无	0	境外法人
广州国寿城市发展产业 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67,576,183	4.16	0	无	0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0	47,277,962	2.91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67,557)	34,743,598	2.14	0	无	0	境外法人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32,800)	16,831,252	1.0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356,400	10,356,400	0.64	0	无	0	其他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8,795,136	0.54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47,759	4,323,959	0.27	0	无	0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九零一组合	4,173,065	4,173,065	0.26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1) 根据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提供的资料，其持有的外资股（H股）股份乃代多个客户持有； (2) 本公司未知悉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并不知悉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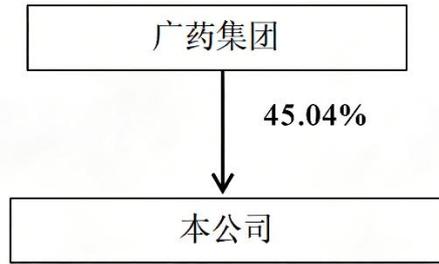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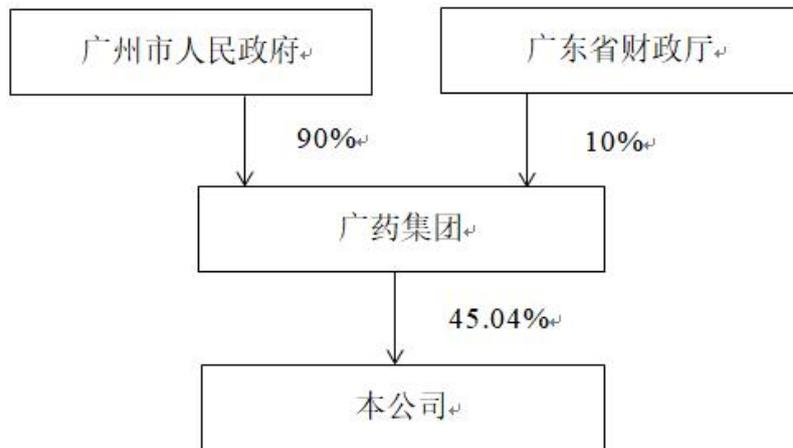
5.2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5.3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5.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之股份的情况。本报告期内及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持有任何库存股份（包括任何持有或存放于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的库存股份）。

5.5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5.6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7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8 公众持股量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悉的公开资料作为基准，本公司刊发本摘要前的最后实际可行日期的公众持股量是足够的。

5.9 优先认股权

公司章程及中国法律并无要求本公司须按照持有股份比例发行新股予现有股东之优先认购股权条款。

六、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25年，本集团紧紧围绕生物医药健康的战略定位，依托产业优势，充分挖掘自身资源与资产，全面推进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推动业务持续稳定增长。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77,656,109,939.23元，同比增长3.55%；利润总额为人民币3,689,925,942.42元，同比增长2.28%；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983,113,594.80元，同比增长5.21%。

2025年，本集团重点推进的工作包括：

（一）守正固本，聚焦主业，持续夯实医药健康产业链

1、持续强化中药材及原料药业务发展，夯实产业链上游基础

进一步推动中药材种植基地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不断增强对关键中药原料生产与供应的掌控能力；巩固特色原料药的发展优势，不断丰富特色原料药产品线，同时加大对新品原料药的拓展布局力度，稳步拓展国内外市场。

2、医药、健康齐发力，做强产业链中游

（1）持续加强与头部连锁及电商的深度合作，进一步做强优势品种、挖潜沉睡品种、培育重磅新品，同时紧抓质量安全、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增强市场核心竞争力，推动医药业务稳定发展。本报告期内，消渴丸、保济系列、阿莫西林系列、安宫牛黄丸、舒筋健腰丸、消炎镇痛膏、甲基橙皮苷、坎地沙坦酯片等产品的销售收入实现同比较快增长。

(2) 持续深掘天然产品增量。一是加大渠道优化力度，进一步稳固节庆市场和凉茶领域的优势地位，系统提升餐饮渠道的覆盖范围与场景渗透，并开展瓶装促销增强即饮渠道布局。二是品牌焕新升级，通过剧综合作、明星代言、升级媒介配置组合、国际罐全球发布、跨界营销合作等多重举措，强化品牌高频触达与时尚活力形象，激活多圈层消费。三是持续推进多元化产品布局，深度推进刺柠吉与海盐荔枝的品牌建设与市场耕作，并推出覆盖即饮、功能与养生等多维赛道新品，为中长期发展储备动能。

3、加强批零联动，推进稳存拓增，驱动医药商业稳步增长。医疗批发业务通过持续优化合作机制、深度整合渠道资源，深化紧密型医联体/医共体建设等上下游合作，同时加紧创新药、国谈药的抢夺和准入，积极拓展增量来源，持续推动分销业务稳健增长。零售业务紧抓“双通道”政策机遇，强化批零联动。线上打造新兴渠道并大力发展跨境电商，推动实现零售业务经营质量持续提升。

(二) 大力推动科技创新，发展新质生产力

1、聚焦优势领域，拓宽研发管线布局。2025年，本集团聚焦恶性肿瘤、慢病管理、大呼吸、免疫系统、男科用药五大优势领域，布局在研项目160多项，其中在研1类创新药9项，2项处于I期临床阶段，4项处于II期临床阶段，1项处于上市许可申请阶段。

2、攻关关键核心技术，阶段性成果涌现。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化学药领域的1.1类抗肿瘤新药BYS10片进入关键性临床试验；生物药领域的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Vero细胞）获批上市；改良型新药克感利咽口服液、滋肾育胎丸、儿童小柴胡颗粒、玉屏风袋泡茶等多个项目取得里程碑进展。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共获得省科技进步奖4项，国家级协会学会奖6项，日内瓦发明展金奖1项；新增国家级平台1个，省级平台1个，国家级资质2个，省级资质1家，其中采芝林药业牵头的“广东创新中药制剂转化中试平台”成功入选工信部首批中试平台，潘高寿药业、广药总院入选国家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与本集团产品相关的近百篇研究论文于国内外期刊发布，其中中一药业的《滋肾育胎丸提高高龄妇女活产率：一项随机临床试验》在国际顶级学术期刊《Nature Communications》发表，是《Nature Communications》首次刊载中医药在生殖医学应用的临床研究。

3、加强科技化、国际化等高端人才储备，持续完善研发创新体制机制，进一步调动科技创新积极性，打造良好的科研生态。

(三) 拓展海外布局，国际化合作步伐持续加大

1、医药产品持续拓展海外市场。本报告期内，小柴胡颗粒成功获得澳门中成药注册证书，安宫牛黄丸成功获得越南注册证书，滋肾育胎丸等产品加快推进海外地区注册工作。

2、天然饮品国际化发展加速，与沙特艾杜克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百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韩国农心集团、日本双叶产业株式会社等公司达成战略合作，启动海外本土化运营项目，并推动王老吉国际品牌标识“WALOVI”在多国发布，国际罐在德国、澳大利亚、新加坡、马来西亚等地上市。

3、医药商业依托广州医药本部、广药（珠海横琴）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海南广药晨菲医药有限公司和健民国际有限公司等进出口平台，通过药械的进口批发、提供进出口供应链服务等举措，在创新药械准入、助力创新药和创新药企出海、探索跨境零售业务等方面均持续开拓。

（四）强化资本运作，持续加强市值管理工作

1、坚持外延发展拓赛道。一是大力构建创投基金体系，参设广药二期基金、广药荔湾基金、广药广开基金，加强公司在创新药、现代中药、高端医疗器械等生物医药前沿领域的布局。二是加大并购力度，广药二期基金收购南京医药11.04%股份，广州医药成功竞得浙江医工100%股权，强化公司在华东区域的产业布局；王老吉药业成功收购采善堂，旗下老字号数量增至13个。三是白云山汉方完成混改工作，完成对白云山生物增资人民币3亿元，广州医药股票成功在新三板挂牌交易。

2、多维度提升市值管理水平。一是制定并发布了《市值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市值管理体系建设。二是实施完成2024年度和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其中，2024年全年分红合计约人民币13.01亿元，占2024年归属于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5.87%，同比大幅提升。三是以更加主动、开放的姿态积极传播公司变化、释放公司价值，开展或参加分析师调研会议、业绩路演、业绩说明会、策略会、一对一会议等形式丰富的投资者活动近90场次，接待各类投资者近400人次，较去年同期增长近60%。四是进一步强化ESG体系建设，提升ESG管理水平，MSCI、万得（WIND）的ESG评级均为A级。

（五）聚力数字化转型，加快数智赋能新质生产力

一是围绕业务架构、数据架构、应用架构、技术架构四大核心架构，进一步推进数字化转型顶层规划；二是与多家国内数字化龙头企业强强联合，重点布局研发、智慧医疗、智慧供应链、产业互联网等关键赛道；三是持续推动生产技术创新升级，加快提升生产智能化水平。其中，药物警戒系统开展二期建设，中一药业入选广东省工信厅认定的《2025年先进级智能工厂名单》。

（六）优化管控模式，提升运营质效

进一步优化本部机构设置，有效强化对外协作、产业投资、品牌管理、数字化、审计监督等职能；进一步优化采购平台管理模式，压降中药材、原辅包材、办公用品、广告等采购成本，推动实现降本增效；加大人才引育力度，启动专项引进和管培生项目计划，同时调整优化考核指标，不断激发人才队伍能动性；抓住修订公司章程时机，完善内部管理制度近30个，不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建设。

6.2 本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6.2.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人民币元)	上年同期 (人民币元)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7,656,109,939.23	74,992,820,473.56	3.55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7,412,542,591.33	74,778,519,498.98	3.52
营业成本	65,045,061,403.74	62,472,768,681.69	4.1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64,929,820,058.77	62,389,614,053.88	4.07
销售费用	5,826,805,538.40	5,619,619,395.89	3.69
管理费用	2,508,860,485.34	2,407,633,812.49	4.20
研发费用	661,633,556.21	763,770,055.43	(13.37)
财务费用 ⁽¹⁾	281,237,749.62	38,229,086.78	635.66
投资收益 ⁽²⁾	468,570,764.62	294,024,359.87	59.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³⁾	(18,696,965.45)	24,654,146.29	(175.84)
信用减值损失 ⁽⁴⁾	(118,920,482.74)	(63,298,043.43)	(87.87)
资产减值损失 ⁽⁵⁾	(68,024,867.38)	(407,283,126.03)	83.30
资产处置收益 ⁽⁶⁾	107,741,285.75	11,119,280.14	868.96
营业外收入 ⁽⁷⁾	92,712,780.69	40,304,028.71	130.03
税前利润	3,689,925,942.42	3,607,579,871.76	2.28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3,113,594.80	2,835,496,163.51	5.21
少数股东损益 ⁽⁸⁾	77,596,721.84	165,235,179.80	(5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⁹⁾	(232,460,774.72)	3,442,426,597.59	(106.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¹⁰⁾	(4,007,367,458.61)	(5,963,945,573.71)	32.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¹¹⁾	489,352,672.96	(1,006,221,496.98)	148.63

注：

- (1) 财务费用同比增加的原因是：本报告期，受市场利率下行的影响，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存款利息收入同比减少。
- (2)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的原因是：本报告期，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对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计提的利息收入同比增加。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的原因是：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持有的金融资产本报告期末公允价值同比减少。
- (4) 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变动的的原因是：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计提应收账款的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 (5)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变动的的原因是：本公司2024年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报告期无此事项。
- (6) 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的原因是：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处置资产确认的收益同比增加。
- (7)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的原因是：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收到的政府征迁补偿收入同比增加。
- (8) 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减少的原因是：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利润减少，少数股东损益相应减少。
- (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变动的的原因是：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货款回收有所下降，同时采购支付金额增加。
- (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变动的的原因是：本报告期，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到期收回银行定期及大额存单类存款同比增加。
- (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变动的的原因是：（1）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同比增加；（2）发放现金红利所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2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本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人民币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 (人民币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 毛利率 (%)	同比增减 (百分点)
现代中药	6,775,580,776.17	(6.54)	3,933,930,327.31	(3.28)	41.94	减少1.96个百分点
化药科技	2,482,045,705.51	(4.13)	1,061,323,583.28	(18.19)	57.24	增加7.35个百分点
天然饮品	9,672,174,234.96	(0.34)	5,288,135,220.58	(4.22)	45.33	增加2.21个百分点
医药商业	56,983,479,018.22	6.21	53,638,279,193.33	6.38	5.87	减少0.15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1,499,262,856.47	(5.36)	1,008,151,734.27	(7.00)	32.76	增加1.19个百分点
合计	77,412,542,591.33	3.52	64,929,820,058.77	4.07	16.12	减少0.45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人民币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 (人民币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 毛利率 (%)	同比增减 (百分点)
华南	58,954,276,480.37	6.06	50,968,707,640.28	6.72	13.55	减少0.53个百分点
华东	5,989,486,962.24	(3.98)	4,412,754,007.61	(6.35)	26.33	增加1.87个百分点
华北	3,114,881,436.38	(6.71)	2,336,222,691.88	(5.22)	25.00	减少1.18个百分点
东北	2,546,171,932.57	20.98	2,263,110,112.95	24.14	11.12	减少2.26个百分点
西南	4,596,515,159.24	(12.21)	3,174,377,876.18	(16.42)	30.94	增加3.47个百分点
西北	1,916,902,683.83	(4.17)	1,516,117,799.54	(3.87)	20.91	减少0.25个百分点
中国香港、 中国澳门及海外	294,307,936.70	6.93	258,529,930.33	1.74	12.16	增加4.4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分销售模式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人民币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 (人民币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 毛利率 (%)	同比增减 (百分点)
工业模式	18,929,800,716.64	(3.14)	10,283,389,131.17	(5.53)	45.68	增加1.37个百分点
商业模式	56,983,479,018.22	6.21	53,638,279,193.33	6.38	5.87	减少0.15个百分点
其他模式	1,499,262,856.47	(5.36)	1,008,151,734.27	(7.00)	32.76	增加1.19个百分点

1、为贯彻落实公司“十五五”战略发展规划，围绕现代化、科技化、数字化、国际化发展方向，公司进一步明晰产业定位、优化业务结构、强化资源统筹与板块分类管理，以更加精准、完整地反映公司现代中药、化药科技、天然饮品、医药商业等四大基石业务及相关板块发展情况，相关统计数据亦相应予以调整。

2、主营业务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业务收入 × 100%。

(2) 产销量及库存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枸橼酸西地那非片 (千片)	77,760.83	79,871.81	21,914.36	(18.92)	(9.08)	(9.45)
消渴丸 (千瓶)	41,191.93	38,932.16	9,800.65	24.16	24.47	27.31
小柴胡颗粒 (千盒)	32,633.97	35,469.78	4,355.02	(28.17)	(19.59)	(39.64)
滋肾育胎丸 (千盒/千瓶)	9,734.24	9,527.44	1,031.04	(2.21)	(0.60)	(50.01)
华佗再造丸 (千盒)	7,477.04	7,543.95	1,710.57	0.69	1.13	(7.44)
清开灵系列 (千袋/千支/千粒)	568,264.00	621,382.00	86,650.05	(9.17)	3.61	(37.39)
阿咖酚系列 (千盒)	31,636.04	27,939.29	4,283.15	(4.96)	(7.77)	(1.81)
保济系列 (千盒/千支)	195,225.15	179,045.53	63,548.19	62.46	7.60	98.15
注射用头孢呋辛钠 (千瓶)	70,598.06	80,890.46	8,833.90	(39.78)	(25.85)	(11.64)
阿莫西林系列 (千袋/千粒)	1,006,163.59	1,005,686.92	79,740.59	21.60	14.45	0.54

产销量、期末库存量同比变动较大的情况说明：

①小柴胡颗粒库存量同比下降的原因是：该产品市场需求下降导致销量下滑，下属生产企业相应控制产量，因应市场情况适量备库存，致使库存量相应减少。

②滋肾育胎丸库存量同比下降的原因是：受医保控费和人口出生率等因素影响，下属生产企业合理减少库存，致使库存量同比减少。

③清开灵系列库存量同比下降的原因是：该产品2025年优化社会库存，下属生产企业相应调整产量，致使库存量相应减少。

④保济系列生产量和库存量同比上升的原因是：下属生产企业加强市场推广和产品营销力度，预期未来市场需求增加，提前备好库存，致使生产量和库存量同比增加。

⑤注射用头孢呋辛钠生产量同比下降的原因是：该产品国家集采中标到期后续标，由于中标企业增加，市场竞争激烈，导致销量下降，下属生产企业因应市场需求调整产量，致使生产量同比减少。

(3) 成本分析表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构成项目	2025年		2024年		金额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金额 (人民币元)	占业务成本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业务成本比例 (%)		
医药工业	原材料	7,249,789,337.47	70.50	8,057,440,326.65	74.02	(10.02)	/
	燃料	176,874,293.06	1.72	164,370,911.82	1.51	7.61	/
	人工费	467,894,205.47	4.55	397,320,416.00	3.65	17.76	/
	其他	2,388,831,295.17	23.23	2,266,359,194.83	20.82	5.40	/
医药商业	采购成本	53,638,279,193.33	100.00	50,420,088,596.51	100.00	6.38	/
其他业务	其他成本	1,008,151,734.27	100.00	1,084,034,608.07	100.00	(7.00)	/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的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1) 本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本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人民币8,465,532,612.83元（2024年：人民币8,111,482,679.01元），占本集团本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为10.94%（2024年：10.85%）；其中向最大客户作出的销售额为人民币1,985,817,378.24元（2024年：人民币2,047,491,898.82元），占本集团本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为2.57%（2024年：2.74%）；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为人民币0元，占本集团本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为0%。

本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人民币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客户1	1,543,078,690.94	1.99

2) 本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本年度，本集团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1,179,660,622.78元（2024年：人民币9,984,582,727.91元），占本集团本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17.07%（2024年：15.59%）；其中向最大供应商作出的采购金额为人民币2,657,683,162.46元（2024年：人民币2,436,612,154.50元），占本集团本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4.06%（2024年：3.80%）；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为人民币0元，占本集团本年度总采购额的比例为0%。

本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或客户的情形。于本年度，据董事会所知，并无任何董事或其紧密联系人或拥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不包括库存股份）5%以上的股东于本集团前五大销售客户及供应商中拥有任何权益。

3)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开展情况	本期营业收入 (人民币元)	上期营业收入 (人民币元)	本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批发业务	54,810,548,282.48	52,152,228,046.28	5.10
零售业务	4,659,457,318.92	3,503,418,574.04	33.00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人民币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客户1	1,985,817,378.24	2.57
2	客户2	1,629,703,030.17	2.11
3	客户3	1,543,078,690.94	1.99
4	客户4	1,453,511,995.38	1.88
5	客户5	1,272,736,343.32	1.64
合计	/	7,884,847,438.05	10.19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人民币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供应商1	2,657,394,220.68	4.06
2	供应商2	2,652,077,587.70	4.05
3	供应商3	2,219,283,941.21	3.39
4	供应商4	1,969,825,758.91	3.01
5	供应商5	1,655,320,427.48	2.53
合计	/	11,153,901,935.98	17.04

6.2.3 费用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销售费用约为人民币5,826,805,538.40元（2024年：人民币 5,619,619,395.89元），同比增加了3.69%。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管理费用约为人民币2,508,860,485.34元（2024年：人民币2,407,633,812.49元），同比增加了4.20%。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研发费用约为人民币661,633,556.21元（2024年：人民币763,770,055.43元），同比减少了13.37%。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财务费用约为人民币281,237,749.62元（2024年：人民币38,229,086.78元），比上年增加了635.66%。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所得税费用约为人民币629,215,625.78元（2024年：人民币606,848,528.45元），比上年增加了3.69%。

6.2.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本年费用化研发投入(人民币元)	661,633,556.21
本年资本化研发投入(人民币元)	33,140,731.62
研发投入合计(人民币元)	694,774,287.8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67
研发投入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	1.7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例 (%)	4.77

注：上述研发投入占比是指占工业主营业务收入的比。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2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3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66
硕士研究生	248
本科	252
专科	50
高中及以下	8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8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12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0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7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本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2.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人民币元)	上年同期 (人民币元)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460,774.72)	3,442,426,597.59	(106.75)	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贷款回收有所下降，同时采购支付金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7,367,458.61)	(5,963,945,573.71)	32.81	本报告期，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到期收回银行定期及大额存单类存款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352,672.96	(1,006,221,496.98)	148.63	(1) 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同比增加；(2) 发放现金红利所致。

6.3 财务状况分析

6.3.1 资金流动性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流动比率为1.57（2024年12月31日：1.48），速动比率为1.24（2024年12月31日：1.15）。本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为5.13次（2024年12月31日：5.25次），比上年减慢2.24%；存货周转率为4.97次（2024年12月31日：5.10次），比上年减慢2.56%。

6.3.2 财政资源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12,556,315,478.42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6,302,938,963.14元），其中约99.63%及0.37%分别为人民币及港币等外币。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之银行借款为人民币14,154,155,920.66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3,260,568,854.06元），其中短期借款为人民币9,558,287,637.24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9,122,982,451.32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人民币2,026,560,387.45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332,047,797.30元），长期借款为人民币2,569,307,895.97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2,805,538,605.44元）。

6.3.3 资本结构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为人民币39,124,708,469.33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38,915,689,355.57元），较2024年增长0.54%；长期负债为人民币5,303,562,878.61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998,286,418.68元），较2024年增加6.11%；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为人民币37,788,048,346.79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35,904,527,868.59元），较2024年增长5.25%。

6.3.4 资本性开支

本集团预计2026年资本性开支约为人民币21.52亿元（2025年：人民币13.02亿元），主要用于生产基地建设及设备更新等。本集团将通过自有资

金、银行借款等方式筹集资金满足资本性开支计划所需资金以及支持日常运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暂无将于未来一年进行集资活动的计划。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市场状况、资金需求及发展战略的变化，审慎评估是否需要进行集资活动。若未来有相关集资计划，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沪港两地上市规则及时向股东和公众披露有关资料。

6.3.5 资产及负债状况

项目名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占总资产比例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占总资产比例 (%)	本年末金额较上年末金额变动比例 (%)	变动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	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的金融产品于本年到期。
预付账款	970,317,450.32	1.15	577,942,385.96	0.71	67.89	本报告期，本公司部分下属企业采用预付款方式采购药品等物资的金额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5,694,728,482.83	6.74	1,866,475,672.20	2.29	205.11	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购入一年以内的大额存单、定期存款。
在建工程	1,149,620,788.63	1.36	1,846,192,932.95	2.26	(37.73)	本报告期，本公司及下属企业部分在建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为固定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771,362.10	0.00	1,120,772.10	0.00	(31.18)	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的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折旧增加。
开发支出	4,937,826.31	0.01	369,934,913.74	0.45	(98.67)	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相关研发投入由开发支出结转至无形资产。

预收款项	1,468,727.86	0.00	4,548,223.86	0.01	(67.71)	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预收的租赁款按期结转收入。
合同负债	2,833,240,650.21	3.35	5,071,977,258.92	6.21	(44.14)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下属企业预收货款余额同比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1,756,510.39	2.62	1,522,617,327.55	1.86	45.26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下属企业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有所增加。
应付债券	604,442,794.52	0.72	0.00	0.00	100.00	本报告期，本公司下属企业发行中期票据6亿元。
其他综合收益	(22,597,705.49)	(0.03)	(13,839,663.97)	(0.02)	(63.28)	本报告期，本公司及下属企业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减少，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外币汇率折算差额减少。

6.3.6 外汇风险

本集团大部分收入、支出、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或以人民币结算，所以并无重大的外汇风险。汇率的变动将影响以外币计价的资产、负债及境外投资实体的价值，并间接引起本集团一定期间收益或现金流量的变化。本报告期内，外汇的变动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无重大影响。本集团将持续关注在外汇结算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必要时将采取合理的对冲措施进行管理。

6.3.7 主要现金来源与运用项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12,556,315,478.42元，比年初减少人民币3,746,623,484.72元；经营活动之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232,460,774.72)元，同比减少人民币3,674,887,372.31元。

6.3.8 或有负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并无重大的或有负债。

6.3.9 本集团资产抵押详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以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原值港币8,892,895.00元、净值港币5,775,967.31元，及投资性房地产原值港币6,842,608.50元、净值港币2,834,231.80元作为抵押，取得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透支额度港币300,000.00元，信用证和90天期信用证总额度港币100,000,000.00元，已开具未到期信用证美元0元。

6.3.10 银行贷款、透支及其他借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借款为人民币14,154,155,920.66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3,260,568,854.06元），较年初增加人民币893,587,066.60元，以上借款包括短期借款人民币9,558,287,637.24元、长期借款人民币2,569,307,895.97元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人民币2,026,560,387.45元。

6.3.11 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为52.57%（2024年12月31日：53.76%）。

6.3.12 重大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 (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 (如适用)	投资期限 (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南京医药	医药流通	否	收购	74,880.75	11.04%	否	/	自有资金	/	/	已签署《股份转让合同》，并取得国资主管单位的同意	/	无影响	否	2025年9月28日、2025年11月17日	上交所、港交所网站
合计	/	/	/	74,880.75	/	/	/	/	/	/	/	/	/	/	/	/

注：2026年2月27日，广药二期基金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权投资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广药二期基金持有南京医药144,557,431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南京医药目前总股本的11.04%。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投资项目名称	投资建设主体	投资项目主要内容	计划投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人民币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实施进度
--------	--------	----------	-------------------	------	---------------------	-------------------	------

广药白云山生物医药与健康研发销售总部项目	本公司	新建创新药及医疗器械研发平台、研发中心、国际医药合作交流中心、科技孵化器及双创基地等	109,985.30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4,019.94	96,512.14	已竣工验收
广药白云山保障性租赁住房暨人才公寓建设项目	化学制药厂	住房、幼儿园、车库及社区公服等其他配套设施	108,286.03	自有资金	41.84	370.22	项目再论证阶段
广药白云山时尚中药谷天华园项目	广州白云山国际医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生产厂房、中药材库、提取车间、质检楼、综合仓库及动力中心等配套设施	320,086.15	自有资金	12,652.83	37,532.76	正在进行基础施工

6.3.13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人民币630,732,699.51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75%。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3.14 截至本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4 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6.4.1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在人口老龄化深化、居民健康意识提升及医疗保障体系完善推动下，我国医药市场稳健增长。国家及地方密集出台配套政策，优化产业供给结构、强化创新研发支持，全力支撑生物医药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医药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2) 监管政策聚焦“价值导向”深化，药品集采优化规则，突出“稳临床、保质量、反内卷”导向；医保目录调整强化临床价值评估，提高目录外药品过评门槛。带量采购与医保谈判常态化推进，叠加全流程监管强化，推动行业资源向研发强、临床价值高的龙头企业集聚，医药监管精细化升级，推动医药企业提质增效。

(3) 全球医药并购复苏，国内政策引导头部企业聚焦主业开展产业链整合，并购呈现“精准补强”特征。国内生物科技企业参与全球并购活跃度提升，聚焦核心战略资源的产业整合成为主流，跨国协同与产业链一体化整合频次显著增加。

(4) 中医药高质量发展提速，迎来政策红利释放期。2025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专项意见，从全链条部署中医药发展关键任务。中药审评审批机制持续优化，新药上市进程加快，道地药材基地建设、数智赋能中药制造等领域提速，中医药临床价值认可度提升，传承创新格局持续完善。

(5) 科技创新驱动下，我国创新药研发与产业化提速，创新药进入高质量发展攻坚期。行业聚焦AI制药等前沿领域，企业强化自主研发与跨国合作，加速构建差异化管线。国家药监局推出全链条服务机制，助力创新药“中国首发”，推动核心技术攻关与临床转化。

6.4.2 2026年发展战略与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本集团将坚持稳中求进，加速创新转型，推动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重点推进的工作包括：

(1) 推动基石业务板块提质增效，培育新动能促发展

一是聚焦优势领域，锚定“好品种、好品质、好品牌”目标，实施“好品计划”，做强核心大单品和高潜力品种。推动营销创新和精细化专业化转型，按照“产品类别+渠道属性”优化专业化营销团队建设。加快工艺优化，构建覆盖“原料—制造—检验”全链路的质量标准体系，进一步提升消费者品质信任。强化品牌统筹和数字化营销，提升本集团品牌形象与影响力。

二是深化全周期营销，巩固天然饮品龙头地位。强化需求洞察，持续深耕市场，围绕“紧抓各档期、筑牢基本盘”的核心思路，通过全档期联动、渠道精耕、品项升级为核心路径，持续提升市场份额与盈利能力。聚焦健康化、功能化等差异化细分赛道培育新品，在巩固刺柠吉、荔小吉等品类升级的基础上，重点推动果摇爽、闪充电解质水等已上市新品的渠道渗透与销售放量，培育第二增长曲线。

三是优化业务结构，巩固药品批发核心优势做强零售等战略支撑业务，全面提升创新及增值服务能力。深化药品全生命周期服务管理，针对创新药、集采药等品类实施差异化运营策略，强化全国区域渠道精细化布局与供应链韧性建设，筑牢业务发展根基，持续提升药品批发业务的竞争力与市场优势。牢牢抓住“双通道”政策红利与跨境电商发展机遇，优化零售业务运营，丰富终端服务场景，进一步拓宽业务增长空间。以创新为核心引擎，加快向数智化综合健康服务提供商转型。推进服务内容产品化、优化业务发展格局，通过服务、模式、数智三大维度的协同发力，切实培育高质量增长新动能。

四是积蓄动能，加快推进消费健康、生物创新、医疗服务等业务发展，打开增量空间。

（2）推动创新转型，聚力锻强科技引擎

一是加大研发投入，依托六大创新平台，加速推进抗肿瘤、抗感染、妇科、男科、儿科、外用药、医疗营养保健领域等项目研发进程与新药上市进度；同时围绕呼吸、慢病、肿瘤、生殖等核心治疗领域，通过“自研+引进”方式，进一步丰富潜在项目储备，为创新管线提供重要支撑。二是深化产学研合作，携手大院大所共建高水平联合实验室和创新研究院，推动更多研发成果转化；推进院内制剂生产中心建设，积极引进院内制剂转化项目，打造“产一销一投一研一用”医疗机构制剂成果转化新模式。三是优化创新体制机制，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健全容错纠错机制，实施多元激励。

（3）进一步推进国际化进程，推动产品出海、品牌出海、产业链出海

一是提升品牌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拓展海外优质合作伙伴资源，推动产品海外注册销售，聚力推进海外本土化运营项目，加速医药产品进入“一带一路”市场。二是分层推进海外重点市场突破与区域辐射，同时加快海外工厂落地投产并优化供应链网络，进一步推动海外市场渠道与品牌本土化深度融合，稳步推动天然饮品国际业务持续增长。

（4）强化资本运作，主动释放公司价值

一是聚焦创新中药、高端化药制剂、高端医疗器械、区域医药商业等领域，积极物色优质标的，加大投资并购，优化产业布局。二是持续构建覆盖天使创投型、产业孵化型、投资并购型的全生命周期投资基金体系，不断丰富投资项目储备，进一步激活本集团资本动能。三是持续提升信披质量，不断提升ESG管理水平，多渠道发力主动精准释放公司核心价值，优化市值管理，强化资本认同。

（5）加强统筹协调，积极推动数智赋能

一是加强顶层设计，聚焦数字化底座建设、数字化研发（IPD）、数字化制造（黑灯工厂）、数字化供应链（ISC）、数字化营销、业财一体化、数字化治理等重点领域，落实“研发—制造—物流—销售”全链条数字化。二是健全数字管控体系，深化数智协同，构建现代化公司治理新生态。同时，完善防控机制，筑牢网络与数据安全防线。

（6）促进资源整合，深化管理革新，扎实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一是深化业务专业化整合，发挥资源协同效应，提升规模效益和综合竞争力。二是持续优化中药材、原辅料、包材、广告等业务集中采购模式，促进本集团集中采购平台切实发挥作用，释放降本增效的规模效应。三是强化高端人才储备，优化绩效考核，强化激励导向，系统建强人才梯队。四是推动现代化公司治理体系建设，强化内控和风险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

七、本集团员工情况

7.1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2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5,03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7,05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9,170
本集团本年度的工资总额	人民币37.81亿元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450
销售人员	10,463
技术人员	3,760
财务人员	810
行政人员	6,574
合计	27,057
教育程度	
	数量（人）
研究生	1,011
大学本科	10,998
大学专科	7,995
中专及以下	7,053
合计	27,057

7.2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员工的薪酬包括工资、奖金、补贴、六险一金及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等其他福利计划。本集团在遵循有关法律及法规的情况下，视乎员工的业绩、能力、岗位等因素，对不同的员工执行不同的薪酬标准。同时，本集团为员工职业发展提供管理通道和专业通道两条路径，突破因管理岗位有限而形成的人才发展瓶颈，使得优秀的专业人才能够在专业通道内获得足够的认可与激励。此外，本集团还为员工提供职工班车、人才公寓、各类兴趣活动小组等员工关爱。本集团坚持平等雇佣，重视多元文化的融合，尊重各个企业多元化的背景，公平对待不同国籍、种族、宗教信仰、性别、年龄的员工，坚决反对任何形式的歧视。

7.3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将员工职业发展与成长诉求，作为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驱动力。为切实满足员工在不同职业阶段的能力提升需求，集团以企业党校为核心载体，搭建起一套完善高效的培训管理体系，从课程体系设计、内外部讲师遴选，到培训过程管控、培训效果闭环评估，均建立标准化流程与明确化标准。在人才培养模式上，本集团深入调研各层级、各岗位员工的差异化培训需求，采用内部集训与外部研修相结合的多元化培养形式，为员工定制针对性培训方案、提供阶梯式成长支持。依托全方位、体系化的人才培养体系，集团持续推动各级员工与企业同频共振、共促发展，切实实现员工价值提升与企业发展壮大双赢目标。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本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1,625,790,94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31,605,927.0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次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拟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此外，本公司拟不晚于2026年8月底完成上述股息的派发。

九、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之股份的情况。本报告期内及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持有任何库存股份（包括任何持有或存放于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的库存股份）。

十、其他事项

10.1 企业管治守则及标准守则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全面遵守港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1 之企业管治守则（“企业管治守则”）之守则条文。

本公司以标准守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以及本公司制订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份的管理办法》作为董事证券交易的守则和规范。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询后，本公司确定本公司董事于本报告期内均遵守上述守则和规范所规定有关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本公司并无获悉董事不遵守标准守则之事件。

10.2 审计委员会

10.2.1 基本情况

于1999年8月，本公司成立审核委员会。其主要职责包括：检讨及监察本集团的财务汇报质量和程序；检讨及审查本公司财务监控、内部监控、内部审计及风险管理系统及实施；本公司内部监控制度的健全性与有效性；审议独立审计师的聘任及协调相关事宜并检讨其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等。自2025年9月26日起，本公司“审核委员会”更名为“审计委员会”。

第九届董事会辖下的审计委员会于2023年5月30日成立，现任成员包括黄龙德先生（委员会主任）、陈亚进先生、黄民先生与孙宝清女士。上述四位人士均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其任期自2023年5月30日获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

10.2.2 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企业管治守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本报告期内共召开四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审阅事项
2025年第1次会议	2025年3月13日	本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关于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中补充重要会计政策的议案、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对2024年年度报告与关联/关连交易的审计意见、本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年第2次会议	2025年4月28日	本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5年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5年第3次会议	2025年8月14日	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对2025年半年度报告与关联/关连交易的审阅意见。
2025年第4次会议	2025年10月27日	本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10.2.3 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的主要工作包括：

(1)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1) 本报告期内，因应本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审计委员会按照《关于落实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通知》、本公司内控要求和流程对2025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2025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进行了遴选，具体如下：

①2025年3月，审计委员会向公司提议启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工作；

②2025年4月，审计委员会在审阅了公司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文件后，同意公司关于本次选聘年度审计师的评价要素和具体评分标准，并监督了整个选聘过程。在选聘结束后，审计委员会审阅了选聘报告，未提出质询或其他建议；

③2025年第2次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5年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大信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信”）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大信具备足够的独立性、诚信状况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本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和2025年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其为本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与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大信就审计范围、计划等事项进行了沟通，要求外部审计师及时向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汇报外部审计情况，确保外部审计师能够遵循独立性原则，认真督促大信尽职尽责地进行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认为，大信在本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工作中本着严谨求实、独立客观的工作态度，能恪守职业道德，遵循审计准则，履行审计职责，按时提交审计报告。

（2）审阅本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本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议。审计委员会委员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对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和标准等予以了重点关注和充分了解，并发表了相关审核意见，均认为本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管理情况，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以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披露内容和程序合规合法。

（3）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本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本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本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

（4）监督及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经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本公司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能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管理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本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大信出具

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检讨及审查本公司的财务监控、内部监控、内部审计及风险管理系统及实施的有效性。

(5) 重大事项监督

①督导审计部门组织对本公司有关事项进行检查，检查内容覆盖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提供担保、关联交易、提供财务资助、对外投资等重大事件的实施情况；本公司大额资金往来以及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资金往来情况。

②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本公司2025年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开展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工作，不存在违规情形。

③对本公司关联/关连交易事项的审核：本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本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半年度的关联/关连交易进行审阅，对本公司关联/关连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公允性进行了审查，持续关注关联/关连交易的审议、披露等环节的合规情况，对关联/关连交易相关事项逐一进行了审核，未发现关联/关连交易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④对本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监督：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本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事项。

10.2.4 2025年年度审计与年报编制相关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委员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以及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规程的要求，积极配合本公司2025年度审计与年报编制相关工作的开展，包括：

(1) 2026年1月5日，审计委员会成员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本公司审计师、董事、管理层及相关职能部门进行了沟通，对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问题、重要时间节点、年报审计要点、人员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审计师汇报的2025年年报审计工作，对汇报内容无异议。

(2) 2026年3月13日，在年度审计工作完成后，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前，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按照相关规定审阅了审计师提交的关于对2025年度审计与关联/关连交易情况的汇报，并发表了书面审阅意见。

(3) 2026年3月20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了2026年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同时，对审计师的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认为审计师在本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工作中本着严谨求实、独立客观的工作态度，能恪守职业道德，遵循审计准则，履行审计职责，按时提交审计报告，并向本公司管理层提出了较为中肯的管理建议，较好地完成了本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

10.3 管理合约

本年度内，本公司并无就整体业务或任何重要业务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签订或存在任何合约。

10.4 与雇员、客户和供应商及其他人士的重要关系

本集团根据员工的业绩、能力、岗位等因素提供不同的薪酬待遇及符合行业惯例的福利，重视员工职业发展诉求，搭建专业晋升通道及全面的人才培养体系。同时，本集团严格挑选供应商，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保证公司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保障客户权益。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与供应商、客户拥有良好、稳定的业务关系。同时关注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在经济交往中，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十一、重要事项

11.1 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情况无重大变化，未发生对本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1.2 本公司不存在退市风险或终止上市情形。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